



股票代碼：7704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inesse Technology Co., Ltd.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finesse-tech.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洪本原	李政娟
職 稱	營運長	財務部資深經理
聯 絡 電 話	(03)656-5510	(03)656-5510
電子郵件信箱	benhong@finesse-tech.com	jean.lee@finesse-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称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及工廠	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91 巷 31 號	(03)656-551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www.ibfs.com.tw
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5 段 188 號 15 樓	電話	(02)2528-89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	林政治、林心彤會計師	網址	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	(03)578-0899
地 址	新竹市東區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 6 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finesse-tech.com>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4 -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4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1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6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34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4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34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4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6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6 -
參.募資情形	- 37 -
一、資本及股份	- 37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0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0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0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0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1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1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1 -
肆.營運概況	- 43 -
一、業務內容	- 43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7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64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4 -
五、勞資關係	- 65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67 -
七、重要契約	- 67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68 -
一、財務狀況	- 68 -
二、財務績效	- 69 -
三、現金流量	- 70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70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70 -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71 -
七、其他重要事項	- 74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75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75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77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77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77 -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謹代表明遠精密感謝各位股東的長期支持，明遠精密於 2024 年 12 月正式上櫃掛牌。2024 年是經營仍具挑戰的一年。雖然全球半導體受惠於 AI 需求與電子產品換機潮，全球半導體產值成長約 18%，但主要成長集中在先進製程擴廠、先進封裝擴廠、記憶體與 IC 設計…等產業。

明遠精密自 2010 年成立後，憑藉優異的研發與工程維修技術，逐漸在半導體製程設備關鍵電源部件的技術維修服務市場，取得領先位置。另一方面，在累積多年的半導體客戶服務經驗，瞭解現有製程關鍵電源部件設計的優缺與客戶需求，自 2017 年起開始研發規劃明遠自己的產品。

2024 年台灣區營收較 2023 年成長約 9%，主要成長動能來自主力產品 ACME(RF 電源系統)裝機數持續增加，累計已出貨超過 250 套，由於 ACME 產品高效的節能效果，換算每年碳排之減少約為 28 座大安森林公園。在大陸地區方面，由於美中貿易戰，使得中國大陸前幾年積極擴廠，並形成大陸半導體國產供應鏈，對技術服務領域廠商來說，競爭更加劇烈，致 2024 年大陸地區營收衰退 16%。整體而言，2024 合併營收新台幣 760,258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4%。在產品組合方面，技術服務占比 50%、自有品牌佔比 32%，備品與其他占比約 18%。

以下謹向各位股東報告 2024 年營運成果與 2025 年營運計畫：

一. 2024 年營運成果

1.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併綜合損益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60,258	727,750	4%
毛利率	36%	39%	(8%)
營業淨利	98,494	124,142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77	603	1,754%
稅前淨利	109,671	124,745	(12%)
所得稅費用	20,123	21,827	(8%)
本年度淨利	89,548	102,918	(13%)
基本每股盈餘	2.91	3.55	(18%)

2. 財務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併報表獲利分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負債比率(%)		15%	19%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01,288	107,921
資產報酬率(%)		7%	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9%	13%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29%	41%
	稅前純益	33%	41%
稅後純益率(%)		12%	14%

3. 研究發展狀況

2024 年度研發費用佔合併營收約 6%，主要聚焦於三方面：

(1) 技術服務：拓展維修品項

技術服務一直為明遠主要營收來源，除既有維修品項外，2024 年投入研發資源在開拓新維修品項。

(2) 自有產品：持續優化精進

除目前已量產銷售的 ACME(RF Power System 與 AOS(Advanced Ozone System)外，明遠已開發一系列 Ozone 產品，我們將持續在自有產品上進行優化與客戶驗證。

(3) 上海研發團隊建置

2024 年我們在上海地區建立研發團隊，主要考量點為研發人才取得與貼近大陸客戶，目前已見成效。

二. 2025 年營運計畫

2025 年營運計畫將著重在技術服務領域的精進、國際客戶業務與大陸市場的開拓，主要方向如下：

1. 提升技術維修佔有率與新品項研修

半導體關鍵部件的技術維修，是明遠穩定的業務基石，也是建立與客戶深度緊密合作關係的管道。透過日常的技術維修，瞭解客戶製程設計、製程痛點，進一步推廣 CIP 與自有產品。未來發展策略將持續提升主要品項在重要客戶的技術維修佔有率並加速新維修品項研修。

2. 提升技術服務維修良率與成本控管

建置工程大數據分析資料庫，藉由大數據分析找出技術服務保固率真因並解決，提升客戶對明遠的技術認同與滿意度。同時訂定良率指標，與成本目標，落實成本管理

3. 國際客戶業務

海外市場是明遠有機會再成長的一塊，近年來在團隊努力之下，成功建立一些客

戶與策略夥伴的連結，團隊將努力在 2025 年取得更好的成績。

4. 大陸市場開拓

2024 年大陸區營收衰退 16%，主要原因為大陸半導體市場自成國產供應鏈，以及同業過度競爭。2025 年我們透過內部組織的調整，更深入拜訪客戶，積極爭取訂單，預期 2025 年營運將由谷底逐漸回升。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明遠長期發展的產業定位為半導體前段製程設備中關鍵電源部件的技術服務與自有品牌廠商，自 2017 年投入研發資源迄今，自有品牌營收約占整體營收 32%。

在半導體製程設備領域中，前段製程設備占比約 90%，後段約 10%。隨著台灣半導體產業在全世界的影響越來越重要，以及台灣設備廠商在服務半導體客戶的積極性與靈活度，部分前段製程部件的國產化將會是長期的產業趨勢，這也是明遠在未來發展的商機所在。

隨著國際局勢瞬息萬變，半導體產業發展越來越快，明遠在發展藍圖上將積極尋求任何合作機會，拓展業務，提升明遠在客戶供應鏈上的位置與價值，為員工尋求更大發展舞台，為股東持續創造利潤。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公司營運之整體表現受到外部市場競爭、主管機關頒布新法令以及全球經營環境變化之影響。公司為因應上述之各種環境變化，除遵循主管機關頒布之新法符合法規外，並朝建立健全的財務結構、提升技術維修服務市佔率、發展自有品牌業務、拓展國際業務合作機會..等面向發展，以提升公司整體之競爭力。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明遠精密的支持與鼓勵，在此 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寇崇善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4 年 03 月 23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寇崇善	男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06.02.22	2,418,866	7.90%	2,418,866	7.20%	1,108,780	3.30%	—	—	美國加州大學 洛杉磯分校/ 電機工程博士	1. 明遠精密科技(股)公司/策略長 2. 日揚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3.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4.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5. 立盈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6. 德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7.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董事(法人代表)	—	—	—	註 2
董事	中華 民國	賴正時	男 71 歲 以上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台北市立 士林高商	1. 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2. 全國加油站(股)公司/董事長 3. 匯豐柏油(股)公司/董事長 4. 盛豐化學建材(股)公司/董事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昇憲	男 60 歲 以下	112.11.01	3 年	112.11.01	10,866,353	35.51%	10,189,353	30.32%	—	—	—	—	元智大學機械 工程學系研究 所碩士	1. 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2. 日揚科技(股)公司/行政長 3.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4. Htc 真空株式會社/董事長(法人代表) 5. 實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6. 夏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7. 利梭貿易(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8. 兆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9. 昇大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10. 瑞統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1. 德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 3
							157,887	0.52%-	157,887	0.47%	—	—	—	—		1. 日揚科技(股)董事 2. 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 凱揚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4. 晶瑞光電(股)公司/董事 5. 柏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6. 新復興微波通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中華 民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俊育	男 61~70 歲	107.01.18	3 年	112.11.01	10,866,353	35.51%	10,189,353	30.32%	—	—	—	—	中興大學 合作經濟系 學士	1. 日揚科技(股)董事 2. 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 凱揚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4. 晶瑞光電(股)公司/董事 5. 柏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6. 新復興微波通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子猛	男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成功大學 高階管理碩士	1. 志成合署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 華剛材料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任秀妍	女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台灣大學 法律研究所	1. 穎彥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 台灣新竹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潘正芬	女 61~70 歲	112.11.01	3 年	112.11.01	—	—	—	—	—	—	—	—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碩士	1. 植根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	—	—	—

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請詳下表一。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長寇崇善先生為本公司之創辦人，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豐富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研發技術面皆相當熟稔，其兼任策略長係為策略佈局、訂定產品開發方向、與提升決策執行力，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策略長之任職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註 3：原為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後因舊任董事長任期屆滿重新推選，於 113 年 6 月 7 日新任日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23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吳 明 田	5.59%
	昇大實業有限公司	5.53%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26%
	沈 品 秀	3.10%
	賴 智 弘	2.55%
	賴 瑪 瑪	2.36%
	高 福 來	2.34%
	惠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
	胡嘉麟	2.10%
	可耀股份有限公司	2.08%
	吳 昇 憲	2.0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23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昇大實業有限公司	吳 昇 憲	58.9%
	吳 佳 螢	12.5%
	吳 敏 杏	12.5%
	吳 佳 柔	12.5%
	王 維 伶	3.6%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3 月 23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寇崇善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賴正時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黃俊育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間並未有證券交 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三項及第四項 之 情形。另獨立董事係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 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 事項辦法之規定。	2
日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吳昇憲	1. 具備商務、財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劉子猛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任秀妍	1. 具備商務、業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潘正芬	1. 具備商務、財務所需之所需之工作及經驗。 2. 相關學經歷請參閱(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 20 條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依「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化與獨立性。

B. 依多元化政策擬訂具體多元化管理目標：

-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低於 1/3。
- 尊重性別平等：董事會成員至少 2 席女性董事。
- 專業知識與技能：董事會包括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或科技經驗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C. 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多元化情形：

董事 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專門 職業	專業知識與技能			
				60 歲 以下	61-70 歲	71 歲 以上		製造 技術	財務 會計	燃料 能源	法律
寇崇善	男	中華 民國	✓		✓			✓			
賴正時	男	中華 民國				✓				✓	
日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男	中華 民國		✓				✓			
日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男	中華 民國			✓				✓		
劉子猛 (獨立董事)	男	中華 民國			✓		會計師		✓		
任秀妍 (獨立董事)	女	中華 民國			✓		律師				✓
潘正芬 (獨立董事)	女	中華 民國			✓		律師				✓

- 兼任本公司員工之董事為1位，占比為14%，低於董事席次1/3。
- 性別組成多元化，2位女性董事，占比為29%。
- 年齡分布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年60歲以下1位(14%)、61~70歲5位(72%)、71歲以上1位(14%)。
- 專業知識與技能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專業背景包括法律、會計、財務金融、電子、機械加工及製造、電子材料、燃料能源、管理等各類領域實務專家所組成，故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及技能，並具備多元之產業經驗。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含3名獨立董事)，董事間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另獨立董事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23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略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策略長	中華 民國	寇崇善	男	106.02.22	2,418,866	7.2%	1,108,780	3.30%	—	—	美國加州大學 洛杉磯分校 電機工程博士 清大物理學系教授	1. 日揚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2.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3.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4. 立盈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5. 德揚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6.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董事(法人代表)	—	—	—	—	註 1
總經理	中華 民國	焦元煜	男	114.02.26	33,000	0.10%	23,000	0.07%	—	—	成功大學 醫學院 復健科學士 雋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業務經理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處長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	—	—	—	—	
研發長	中華 民國	曾信華	男	111.07.01	231,000	0.69%	45,851	0.14%	—	—	清華大學 生命科學系博士 台積電資深工程師 交大生科助理教授	—	—	—	—	—	

職 稱	國 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技術長	中華民國	潘彥儒	男	101.05.14	199,033	0.59%	100,000	0.30%	—	—	清華大學 物理學系博士 同步輻射中心研究員	—	—	—	—	—
營運長	中華民國	洪本原	男	111.01.14	173,681	0.52%	—	—	—	—	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系學士 閔康科技總管理處副總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慈軒	女	112.04.01	28,000	0.08%	—	—	—	—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音樂系副學士 明遠精密業務協理	—	—	—	—	—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廖玉絹	女	112.01.11	30,000	0.09%	—	—	—	—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 會計系學士 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	—	—	—	—	—

註 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長寇崇善先生為本公司之創辦人，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了解，有豐富管理經驗，對產業面及研發技術面皆相當熟稔，其兼任策略長係為策略佈局、訂定產品開發方向、與提升決策執行力，在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並回饋股東的經營目標下，董事長兼任策略長之任職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 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寇崇善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	—	—	—	1,499	1,499	560	560	2.30%	2.30%	2,634	2,634	—	—	425	—	425	—	5.72%	5.72%	無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董事	賴正時																					
獨立董事	劉子猛																					
獨立董事	任秀妍	—	—	—	—	1,125	1,125	420	420	1.72%	1.72%	—	—	—	—	—	—	—	—	1.72%	1.72%	無
獨立董事	潘正芬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寇崇善、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賴正時、劉子猛、 任秀妍、潘正芬	寇崇善、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賴正時、劉子猛、 任秀妍、潘正芬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賴正時、劉子猛、 任秀妍、潘正芬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賴正時、劉子猛、 任秀妍、潘正芬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寇崇善	寇崇善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 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策略長	寇崇善	9,209	9,209	432	432	7,034	7,034	3,945	—	3,945	—	23.03%	23.03%	無
總經理	盧俊宏													
研發長	曾信華													
技術長	潘彥儒													
營運長	洪本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 金 級 距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姓 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寇崇善、盧俊宏、 曾信華、潘彥儒、洪本原	寇崇善、盧俊宏、 曾信華、潘彥儒、洪本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人	5 人

(三) 最近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策略長	寇崇善	4,788	—	4,788	5.35%
	總經理	盧俊宏				
	研發長	曾信華				
	技術長	潘彥儒				
	營運長	洪本原				
	副總經理	林慈軒				
	稽核室協理	廖玉絹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酬金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 益比例	酬金	占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	15,317	14.88%	15,317	14.88%	6,663	7.44%	6,663	7.44%
監察人	1,108	1.08%	1,108	1.08%	0	0.00%	0	0.00%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9,937	29.09%	29,937	29.09%	20,620	23.03%	20,620	23.03%

2. 細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細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 董事、監察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係由股東會議定之；董事及監察人盈餘分配酬勞之計算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且需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 B. 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除上述外，本公司將未來營運風險之可能性降至最低，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寇崇善	6	0	100%	無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育	6	0	100%	無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6	0	100%	無
董事	賴正時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子猛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任秀妍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潘正芬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詳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一)董事會：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成員：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規定行使職權，所有董事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屆(第7屆)董事會結構中，董事成員具備多元之專業能力及經驗背景，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會計、財務及法律專業背景，有助於提升決策品質。
- (2)本公司為建立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於112/3/10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參照主管機關所訂之公司治理指導原則，於113/3/7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持續健全公司治理運作。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子猛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任秀妍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潘正芬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
- (2)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底前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就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內部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交獨立董事查閱。每季至少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進度。若遇重大異常事項，亦會立即做成報告呈核並通知獨立董事。
- (3)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就查核規劃事項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及討論。
- (4)其他：發生重大異常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5)113 年度溝通情形如下表：

開會日期 ／會議	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1/19 座談會	(1) 112 年 11 月至 12 月稽核報告。	無意見	—	—
113/03/07 座談會	(1) 113 年 1 月至 2 月稽核報告。 (2) 112 年內控聲明書。	無意見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查核後財務報表內容、查核重大發現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進行報告。 (2) 溝通會計師責任及獨立性。 (3) 查核報告中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4) 近期重要法令修正影響說明。	無意見
113/05/08 座談會	(1) 113 年 3 月至 4 月稽核報告。 (2) 112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內控聲明書	無意見	(1) 會計師就 113 年度第一季查閱後財務報表內容、查閱重大發現及會計師查閱報告進行報告。 (2) 溝通會計師獨立性。 (3) 近期重要法令修正影響說明。	無意見
113/08/07 座談會	(1) 113 年 5 月至 7 月稽核報告。	無意見	—	—
113/11/06 座談會	(1) 113 年 8 月至 10 月稽核報告。	無意見	(1) 會計師就 113 年度第三季查核後財務報表內容、查核重大發現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進行報告。 (2) 溝通會計師責任及獨立性。 (3) 近期重要法令修正影響說明。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管道、電子郵件信箱及公司網站，亦設立投資人專區，可即時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股務單位負責管理相關資訊，適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關係。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控管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且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總公司可對其查核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違法獲利，並定期作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7 頁。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另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落實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永續發展推動。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 1.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113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提報 114/02/26 董事會，評估結果平均分數 4.33~4.54(滿分 5 分)，顯示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制度健全完善。 2.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九條評估結果運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由財會部完成「簽證會計師評估表」，提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 最近一次評估於 114/02/26 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	✓		由營運長洪本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符合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所定之資格修訂。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113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1)公司治理新面向(中華公司治理協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會：3小時) (2)公司治理、會計、財務、職業道德法律責任(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2小時) (3)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取得處分資產常見問題(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3小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架設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發言人管道及電子郵件信箱，除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外，亦隨時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 網站資訊為 https://www.finesse-tech.com/stakeholder.ph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https://www.finesse-tech.com/directors.ph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網站維護及揭露資訊，由相關單位人員負責資訊之蒐集、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資訊放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依規定期限公告及申報。 (1)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已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114/2/27)公告。 (2)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3)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營運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p>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關心的各項資訊，並提供專責人員聯絡方式。</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關係，依循 ISO9001 等國際標準管理系統，對於供應商遴選、評核、定期稽核皆有建立管理作業程序。</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p> <p>(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進修時數皆符合規範。</p> <p>(六)本公司業已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依 ISO 管理系統及內部流程化管理機制，處理客訴案件，並針對客戶提出問題進行追蹤改善。</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每年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p>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上櫃掛牌，尚無公司治理評鑑。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子猛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子猛				2
獨立董事	任秀妍				0
獨立董事	潘正芬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11月1日至115年10月31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劉子猛	3	0	100%	無
委員	任秀妍	3	0	100%	無
委員	潘正芬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①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②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ESG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由財務長擔任副主任委員，並指派相關人員擔任執行秘書、委員，推動與落實永續發展工作。 (2)113/05/28 召開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永續報告書編製之作業程序及訂定 2024 年永續報告書作業規	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目前尚在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作業的運作，尚未向董事會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p>畫。</p> <p>(3)目前尚在準備編製企業責任報告書，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作業的運作，預計114年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重視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關懷與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友善環境、關懷社會之目標。運用權責、管理系統及利害相關者需求，由各單位執行之。</p> <p><u>環境</u> 本公司已進行環保相關事宜之宣導。</p> <p><u>社會</u> •職業健康與安全：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訓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委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 •員工權益與多元平等：不定時透過教育訓練與宣導提升員工工作技能與認知；現場各級主管經常性溝通員工需求。</p> <p><u>公司治理</u> •針對資通安全風險已訂定「資訊安全管制程序」及「資訊安全政策」，且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宣導，進行風險管控與持續改善，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及機密資訊保護。 •規畫董事進修議題及課程，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p>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依據本國環保相關法規，本公司訂有「廢棄物及廢水管理辦法」、「工作環境6S管理辦法」...等程序或作業規範。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產業為半導體設備子系統銷售及技術服務，產製過程屬於低耗能、低耗水，因此管理上的節能政策著重在庶務營運上，例如：使用節能照明、省水龍頭、影印紙雙面使用及運用資訊系統推行無紙化、垃圾減量、落實資源回收、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宣導員工落實節能減碳省水、空調定溫...等管理措施。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例如空調)、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減少廢棄物等管理措施，設備定期維修換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從法規、自然災害及其他等面向監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並依其影響程度發展因應措施。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司持續宣導及落實隨手關燈、推動用紙減量、優先選用節能產品並提高冷氣溫度以節能減碳等愛護地球活動。製程用水透過生產及有效的控制管理，降低排放量。落實有效資源回收，達到廢棄物減量，資源永續再利用。無法回收之一般事業廢棄物，皆通過環保署之機構，進行清除及妥善處理。	待統計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已訂定「人權政策」，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本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本公司依勞基法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尊重並支持國際公認之人權公約。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持續瞭解市場薪酬水準，以維持整體薪資競爭力，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相關辦法，辦法內容包含薪酬、獎金、工作時間、休假、考勤考核、福利措施等項目，用以明確訂立勞資雙方相關權利義務。依據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詳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或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公司已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指定職安室、部門主管或勞工為代表組成，定期每季召開會議。 (2)本公司職安室定期每月進行工作場所查核，針對所發現之缺失進行矯正改善及預防措施之建議，以維持整體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p>工作環境之安全性及工作者之健康。</p> <p>(3)每年 2 次(上、下年度)依消防法規辦理緊急應變演練及疏散演練，建立全員緊急應變能力，減少災害發生之損失。</p> <p>(4)定期每年 2 次對於特別危害健康作業環境定期委外實施環境監測，並實施特別危害作業健康檢查，113 年度所有監測項目均在法規標準內、工作環境均無異常。</p> <p>(5)本公司以零工傷為目標，113 年度無重大的失能傷害，無重大的職業傷害。</p> <p>(6)設有特約醫師及專職護理師蒞廠服務，提供同仁專業健康衛教諮詢、健康促進、健康講座等。</p> <p>(7)本公司藉由年度健康檢查，經特約醫護人員進行健康衛教與諮詢，評估是否為可能發生職業上之潛伏疾病，並提供飲食、運動、醫療上之建議事項。</p> <p>(8)113 年度本公司無職業病案例發生。</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員工可視其工作需求、職能需求、未來發展等，安排教育訓練，公司也鼓勵同仁能自我發展以及自我提升。此外，本公司各部門有輪調及人員增補等情形時，均能視本身專長興趣而參加應試，而主管視員工專長也將視情況安排培訓輪調，先求適才適所，再發揮其所長。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規範於誠信經營守則中，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供依循。本公司亦依循 ISO 系統化管理流程，處理客戶問題，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已制定供應商管制程序，通過ISO 9001 標準管理系統的認證，對於供應商遴選、評核、定期稽核皆有建立管理作業程序，其供應管理包含品質、商業道德、勞動權益、環境保護與勞工安全衛生、技術及供應能力、無有害物質予以考量。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等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之中。	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相信回饋社會不限於金錢捐助，亦包括投入人力、捐贈物品及提供服務，113年投入主要活動如下：				
1.捐助新竹天主教尖石鄉方濟幼稚園（照顧新尖石弱勢原住民小朋友），113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154仟元。				
2.捐助台北市攸惜關懷協會（協助街友從事清洗打掃重返職場並進行偏鄉服務），113年捐助總金額新台幣154仟元。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經營理念以「誠信」為首，以「事實」為最重要的核心價值，強調去除表面，做最有價值的事。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於 113/3/7 經董事會通過，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經查違反屬實者，依公司規定給予懲處，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已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如涉及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	√		本公司於 113/3/7 董事會通過，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利益迴避條款，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利害衝突之處理程序及不誠信行為檢舉制度。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注重確保其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正確性及完整性，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之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透過年度企業內控自評，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或宣導，113年執行情形： 1.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於 113/09/25 進行「公司治理新面向」(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 9 人*3 小時) 2.公司治理人員於 113/11/21 進行「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規範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全公司)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辦法」，且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檢舉信箱，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凡發現違反誠信經營，可透過下列管道進行舉報： 檢舉信箱： benhong@finesse-tech.com 以書面舉報，郵寄資訊： 收件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91 巷 31 號 受理單位：總管理處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辦法」，明確規範檢舉處理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對相關人員的保密措施。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予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摘要說明運作情形揭露於年報。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以遵守法規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訂立於113/03/07。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本公司適時安排董事會成員及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研討會或論壇，以提升監督及治理能力。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策 略 長	寇 崇 善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議與案例解析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陸景氣狀況及台商因應策略	3
營 運 長	洪 本 原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稽 核 室 協 理	廖 玉 紅	113/08/0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揭露政策解析與內控內稽重點研究	6
		113/11/2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的新挑戰-永續資訊揭露和管理政策及相關稽核要點之解析	6

●董事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寇崇善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議與案例解析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陸景氣狀況及台商因應策略	3
董事	賴正時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議與案例解析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陸景氣狀況及台商因應策略	3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俊育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議與案例解析	3
		113/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的趨勢及國際政經環境變遷談全球及台灣稅制改革及企業稅務治理	6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陸景氣狀況及台商因應策略	3
董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昇憲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議與案例解析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陸景氣狀況及台商因應策略	3
獨立董事	劉子猛	113/05/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獨立董事	任秀妍	113/05/28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生成式 AI 與 ChatGPT 的應用	3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獨立董事	潘正芬	113/05/22	社團法人會計發展研究基金會	國際多角化經營之財稅規劃實務與案例解析	3
		113/05/29	社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13/09/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新面向	3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下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日期：114年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
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寇崇善



簽章

總經理：盧俊宏



簽章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如下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檢討
113.04.24 股東常會	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 112 年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通過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85,689,251 元 (每股配發 2.8 元)，已於 113 年 6 月 7 日發放。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3 年 5 月 15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2.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日期(屆次)	決議事項
113/01/19 (第 7 屆第 4 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 年度預算案 ■ 113 年度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 112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 修訂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113/03/07 (第 7 屆第 5 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訂定本年度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 ■ 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評估案 ■ 修訂「公司章程」案 ■ 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 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案 ■ 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 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 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 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113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113/05/08 (第 7 屆第 6 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過額配售協議書」簽訂案 ■ 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洪本原副總經理) ■ 本公司興建廠房規劃案 ■ 設置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及永續資訊管理案 ■ 修訂「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 ■ 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 ■ 訂定「人權政策」案 ■ 訂定「檢舉辦法」案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113/08/07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向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變更

日期(屆次)	決議事項	
(第7屆第7次)		<p>追認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與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技術合作開發合約」追認案
113/09/25 (第7屆第8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辦理申請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提撥公開承銷案
113/11/06 (第7屆第9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114年度稽核計劃案 ▪ 本公司113年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經理人可認購股份情形
114/01/22 (第7屆第10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4年度預算案 ▪ 114年度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 修訂本公司與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之「技術合作開發合約」案 ▪ 11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4/02/26 (第7屆第11次)	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114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 ▪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 113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聘任原董事長特助焦元煜為總經理案 ▪ 總管理處洪本原副總經理升任營運長案 ▪ 總經理競業禁止解除案 ▪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 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 114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 政 治	113/01/01 至 113/12/31	2,700	0	2,700	
	林 心 彤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另揭露下列資訊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減少達 23.94%(112 年 3,550)，主要係 112 年度有輔導上櫃費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寇 崇 善	—	—	—	—
董事	賴 正 時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 昇 憲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 俊 育	—	—	—	—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獨立董事	劉子猛	—	—	—	—
獨立董事	任秀妍	—	—	—	—
獨立董事	潘正芬	—	—	—	—
法人董事暨大股	日揚科技(股)公司	—	—	—	—
總經理	焦元煜(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	—
研發長	曾信華	—	—	—	—
技術長	潘彥儒	—	—	—	—
營運長	洪本原	—	—	—	—
副總經理	林慈軒	8,000	—	—	—
稽核室 協理	廖玉絹	—	—	—	—

註1. 於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聘任原董事長特助焦元煜為總經理，原總經理盧俊宏先生轉任董事長資深特助。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日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昇憲	10,189,353	30.32%	—	—	—	—	吳昇憲	代表 人
	157,887	0.47%	—	—	—	—		
寇 崇 善	2,418,866	7.20%	1,108,780	3.30%	—	—	馬 蕙 明	配偶
鄭 淑 蕙	1,659,909	4.94%	—	—	—	—	無	無
馬 蕙 明	1,108,780	3.30%	2,418,866	7.20%	—	—	寇 崇 善	配偶
原見科技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俊宏	898,398	2.67%	—	—	—	—	盧俊宏	代表 人
	686,287	2.04%	—	—	—	—		
德麥思資本股份 有限公司	889,317	2.65 %	—	—	—	—	無	無
盧 俊 宏	686,287	2.04%	—	—	898,398	2.67%	原見科技投 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元大壹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	1.76%	—	—	—	—	無	無
翔宣投資有限公 司	497,177	1.48%	—	—	—	—	無	無
得弘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467,535	1.39%	—	—	—	—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 業 之 投 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比	股 例	股 數	持 比	股 例	股 數	持 比	股 例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	(註 1)		100%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 1)		100%	—	—	—	(註 1)		100%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	(註 1)		100%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5		15.18%	—	—	—	635		15.18%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9,000		100%	—	—	—	9,000		100%

註 1. 紹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4年3月25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備 註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99.09	10	5,000	50,000	1,350	13,500	設立資本 13,500 仟元	無	99年9月21日 經授中字第 09932606460號	
101.12	10	5,000	50,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21,500 仟元	無	101年12月10日 經授中字第 10132798380號	
104.0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104年9月24日 經授中字第 10433768160號	
106.09	10	8,000	80,000	5,500	55,000	盈餘轉增資 5,000 仟元	無	106年9月12日 經授中字第 10633541680號	
107.01	40	15,000	15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107年1月30日 經授中字第 10733055690號	
	10					退還股款 5,000 仟元			
108.06	10	15,000	150,000	8,800	88,000	盈餘轉增資 8,000 仟元	無	108年6月17日 經授中字第 10833358600號	
109.05	10	15,000	150,000	12,320	123,200	盈餘轉增資 35,200 仟元	無	109年5月15日 經授中字第 10933263140號	
110.05	10	50,000	500,000	17,248	172,480	盈餘轉增資 49,280 仟元	無	110年5月6日 經授中字第 11033272560號	
111.01	10	50,000	500,000	19,468	194,686	股份轉換 22,206 仟元	無	111年1月5日 經授中字第 11033815040號	
111.06	10	50,000	500,000	22,919	229,919	盈餘轉增資 29,203 仟元	無	111年6月1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321650號	
	29.194					員工酬勞 6,030 仟元			
111.06	10	50,000	500,000	23,291	232,91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 仟元	無	111年6月22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364000號	
111.11	32.2	50,000	500,000	24,287	242,879	員工認股權 9,960 仟元	無	111年11月24日 經授中字第 11133722530號	
112.05	45	50,000	500,000	26,287	262,879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112年5月1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250480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 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12.05	10	50,000	500,000	29,035	290,353	盈餘轉增資 13,144 仟元	無	112 年 5 月 22 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291050 號
	29.86					員工酬勞 14,330 仟元		
112.07	26.44	50,000	500,000	30,603	306,033	員工認股權 9,680 仟元	無	112 年 7 月 3 日 經授中字第 11233388000 號
	33.84					員工認股權 6,000 仟元		
113.12	69	50,000	500,000	33,603	336,033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113 年 12 月 26 日 經授商字第 11331025490 號

114 年 3 月 25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計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通股	33,603,304 股	16,396,696 股	50,000,000 股	本公司股票 屬上櫃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3 月 23 日；單位：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9,353	30.32%
寇崇善	2,418,866	7.20%
鄭淑蕙	1,659,909	4.94%
馬薏明	1,108,780	3.3%
原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898,398	2.67%
德麥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89,317	2.65%
盧俊宏	686,287	2.04%
元大壹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	1.76%
翔宣投資有限公司	497,177	1.48%
得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67,535	1.3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

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所分配予股東之紅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為股利發放原則，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配。盈餘分配時，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以現金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時，或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現金，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77,288 仟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3 元，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數，將於 114 年 7 月 4 日發放。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

員工酬勞分配之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訂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4 年 2 月 26 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19,679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624 仟元，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分配案業經 113 年 3 月 7 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並於 113 年 4 月 24 日股東會報告分派情形，配發員工酬勞 22,319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976 仟元，與帳上估列數尚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4 年 3 月 25 日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種 類	112 年 第 一 次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申 報 生 效 日 期 及 總 單 位 數	申 報 生 效 日 期：不 適 用 總 單 位 數：2,000 單 位 (每 單 位 得 認 購 1,000 股)
發 行 日 期	112 年 4 月 3 日
存 繢 期 間	112 年 4 月 3 日 至 116 年 4 月 3 日 (4 年)
已 發 行 單 位 數	2,000 單 位
尚 可 發 行 單 位 數	0 單 位
發 行 得 認 購 股 數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8.23%
得 認 股 期 間	114 年 4 月 4 日 至 116 年 4 月 3 日
履 約 方 式	發 行 新 股
限 制 認 股 期 間 及 比 率 (%)	114 年 4 月 4 日 至 116 年 4 月 3 日：50% 115 年 4 月 4 日 至 116 年 4 月 3 日：50%
已 執 行 取 得 股 數	0 股
已 執 行 認 股 金 額	新 臺 幣 0 元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2,000 單 位
未 執 行 認 股 者 其 每 股 認 購 價 格	每 股 36.25 元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佔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8.23%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本 次 發 行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對 每 股 盈 餘 產 生 5.78% 之 稀 釋 效 果，稀 釋 效 果 尚 屬 有 限。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4年3月25日 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 數量	取得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 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每股 認購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 數量	每股 認購 價格	認股 金額
經 理 人	策略長	寇崇善	537,000	1.60%	—	—	—	537,000	36.25	19,466,250
	總經理	焦元煜								
	營運長	洪本原								
	研發長	曾信華								
	技術長	潘彥儒								
	副總經理	林慈軒								
	稽核室協理	廖玉絹								
	董事長資深 特助	盧俊宏								
員 工	協理	楊崧斌	397,000	1.18%	—	—	—	397,000	36.25	14,391,250
	資深經理	徐傑賢								
	資深經理	汪毅暉								
	經理	林意淵								
	經理	黃經堡								
	資深經理	李政娟								
	副理	吳振礎								
	資深工程師	余正雄								
	課長	紀茂盛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第四季止，113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之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年10月14日證櫃審字第1130009317號函。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236,353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000仟股。

(4)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年 第四季	114年 第一季	114年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4年第二季	7,000	120,000	109,353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所募得之資金，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供未來業務發展所用，以維繫公司競爭力，確保長期穩健經營，對企業營運及財務結構優化具有正面助益。

2. 執行情形：

(1) 執行情形：

114年3月25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 行 狀 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劃	
			113Q4	114Q1	114Q2	合計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	120,000	109,353	236,353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第四季止，本次募資計畫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尚無重大差異情事。
	支用金額	實際	7,000	NA	NA	7,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NA	NA	2.96%	
	執行進度	(%)	100.00%	NA	NA	2.96%	

(2) 計畫執行效益分析與增資效益評估：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年6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增資前)	(增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804,001	1,034,599
	資產總額	1,154,817	1,387,893
	流動負債	235,935	194,017
	負債總額	259,984	213,782
	營業收入	388,048	760,258
	每股盈餘(元)	1.86	2.91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22.51	15.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0.40	437.2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40.77	533.25
	速動比率	203.79	383.17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增加財務調度靈活性。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籌資前之 340.77% 及 203.79% 分別提升至 533.25% 及 383.17%，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則由籌資前之 340.40% 上升至 437.22%，而負債比率將由籌資前之 22.51% 降至 15.40%，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健全財務結構等面相均有正面助益。

肆.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依經濟部登記所載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營業項目代碼	營業項目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CA05010	粉末冶金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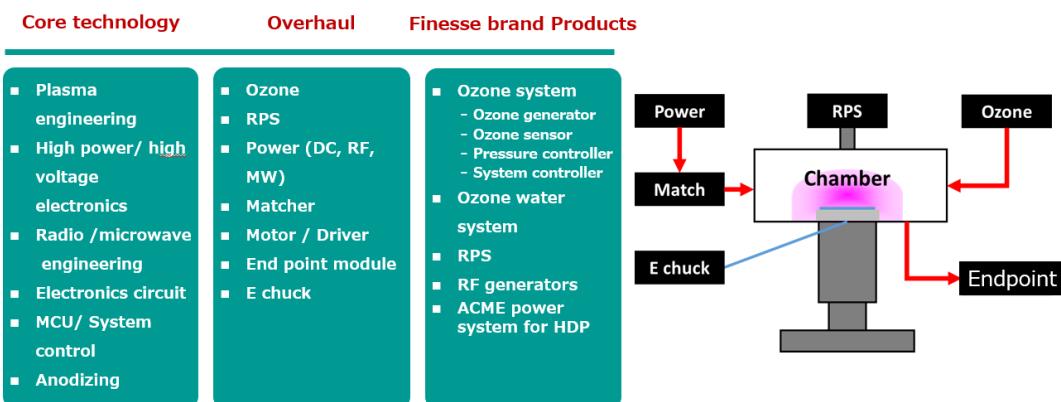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2 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半導體設備子系統銷售	346,888	47.67%	381,756	50.21%
半導體設備技術服務	380,862	52.33%	378,502	49.79%
合計	727,750	100.00%	760,258	10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A. 半導體及光電產業製程設備電子副系統技術服務及銷售。
- B.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臭氧供氣系統。
- C.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遠端電漿產生器。
- D. 自有品牌半導體製程高效節能射頻電源。

半導體製程電漿特性量測及分析。



本公司以射頻、微波、電漿技術及應用、高電壓、電子電路及微處理器控制等技術為核心，提供半導體製程相關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關鍵系統之零組件供應與技術服務。為國際半導體製程大廠及國內外半導體製造公司之供應商。近年來更加強研發，朝向建立品牌產品而努力，希望為台灣半導體設備在地化盡一份力量。

其中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已通過半導體製程大廠之製程認證，並正式導入其重要量產製程，現已被國內外公司採用為標準設備。此外本公司亦研發成功應用於原子層沉積(Atomic layer deposition, ALD)之臭氧供氣系統且已成功進入市場。



Acme 射頻
電源系統



ALD 臭氧系統



遠端電漿源

品牌產品簡介如下：

A. 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RF Generator System)：

本產品用於半導體 CVD 製程中(HDP system)，取代老舊且維護不易的舊式傳統電源。由於舊系統電源為真空管式設計，除了需使用高壓電源外，元件老化與異常頻率極高。為解決此一問題，本公司開發出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取代之，命名為 ACME 系統，其中包括兩部 2MHz, 5.5 KW 及一部 13.56 MHz, 5.5 KW 電源，其轉換效率高達 85%。

B. 先進臭氧供氣系統(Advanced Ozone System)：

本公司自主開發的先進臭氧供氣系統 AOS-6800 用於原子級層沉積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ALD) 製程，其中包括自製之臭氧產生器、濃度的檢測儀、背壓控制器及系統回饋控制器，可精確提供製程設定的流量及濃度的臭氧。已取得 SEMI S2 認證，並通過台灣主要 ALD 設備廠認證及終端客戶驗證。

C. 遠端電漿源(Remote Plasma Source)：

本公司完成經濟部 A⁺研發計劃，導入新物理及電路設計，成功實現新型高穩定之遠端電漿源。其應用於在半導體製程，包括 CVD 腔體清潔、沉積鍍膜、去光阻...等。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研發重點 產 品	計畫目標
半導體製程臭 氧供氣系統	A. 研發特殊鍍膜處理，穩定臭氧產生效率，提高濃度並延長臭氧產生器之使用壽命。 B. 次世代臭氧反應腔開發。 C. 臭氧發生器驅動電源技術發展。 D. 研發完整半導體製程高濃度臭氧供氣系統。 E. 開發奈米世代製程之 ALD 臭氧產生器。
半導體用臭氧 產生器維修	A. 傳統臭氧反應腔延壽維修技術開發。 B. 傳統臭氧反應器驅動電源替代方案開發。 C. 次世代臭氧產生器產品維修技術開發。 D. 臭氧產生器維修與延壽關鍵功率元件研究。 E. 次世代臭氧反應腔零組件發展。
遠端電漿源	A. 運用新物理機制研發高穩定性高性能之遠端電漿源產生技術。 B. 控制系統開發。 C. 節能驅動電路開發。 D. 開發遠端電漿源監測設備。
遠端電漿源 設備維修	A. 次世代與端電漿源維修技術發展。 B. 維修用關鍵功率元件開發。 C. 反應腔替代方案開發。
半導體製程 電源	A.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高功率節能射頻電源機組。 B.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微波電源。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銷售及服務主要領域為半導體產業。以下針對半導體產業之現況及發展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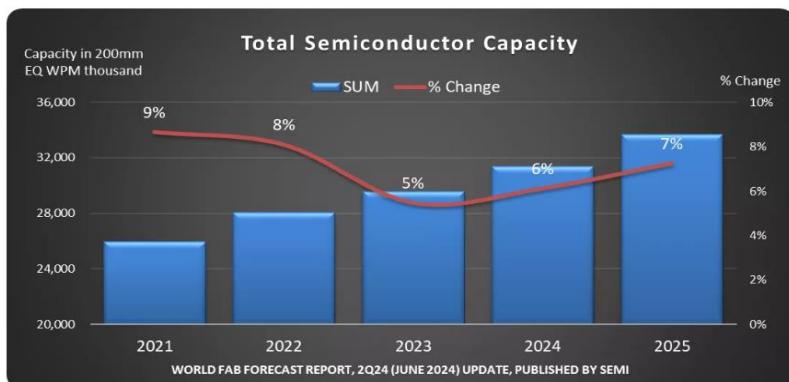
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的報告顯示，全球半導體收入總額達到 6,260 億美元，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強勁增長。同比增長 18.1%。這一增長主要受益於資料中心應用的強勁需求，特別是圖形處理單元 (GPU) 和人工智慧 (AI) 處理器的推動。在企業排名方面，三星電子以 665.24 億美元的收入重新奪回全球第一的位置。英特爾位居第二，收入為 491.89 億美元，同比增長 0.1%。英偉達的收入同比增長 84%，達到 460 億美元，排名上升至第三位。記憶體市場也出現顯著復甦，收入同比增長 71.8%，佔整體半導體市場的 25.2%。其中，DRAM 收入增長 75.4%，NAND 收入同比增長 75.7%。

展望未來，Gartner 預計 2025 年全球半導體收入將進一步增長至 7,050 億美元。AI 和資料中心應用將繼續成為主要驅動力，特別是高帶寬記憶體 (HBM) 市場，

預計其收入將增長 66.3%，達到 198 億美元。

總體而言，2024 年半導體市場增長強勁，主要受到 AI 技術需求和記憶體市場復甦的推動。主要企業如三星電子和英偉達在市場中表現突出，顯示出半導體行業的活力和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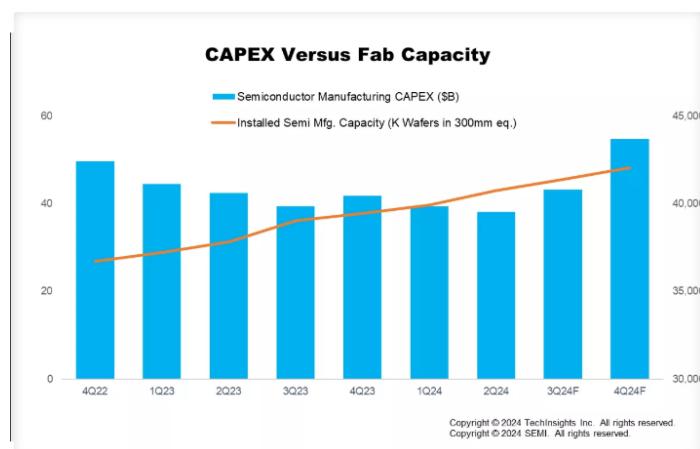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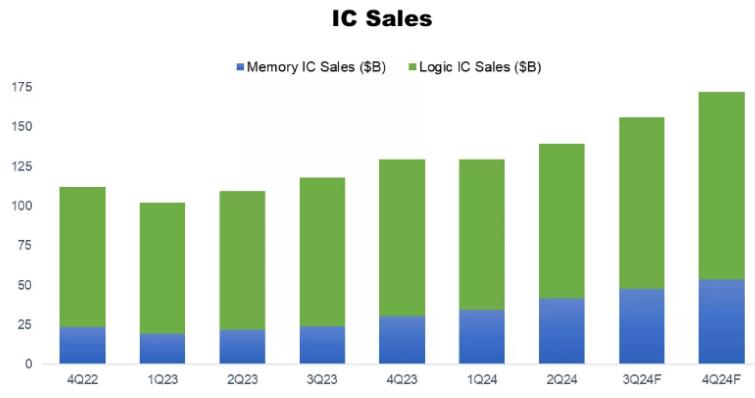
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最新發布的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全球半導體產業在 2024 年及 2025 年將持續擴張，預計晶圓廠產能分別增長 6% 和 7%，月產能將達到創紀錄的 3,370 萬片 8 吋晶圓。



在地區分佈方面，中國大陸的晶圓廠產能增長尤為顯著，預計 2024 年增幅 15%，達到每月 885 萬片，2025 年再增長 14%，達到每月 1,010 萬片，佔全球總產能的三分之一以上。台灣則以每月 580 萬片的產能位居第二，2025 年預計增長 4%；南韓位居第三，2025 年產能預計增長 7%，達到每月 540 萬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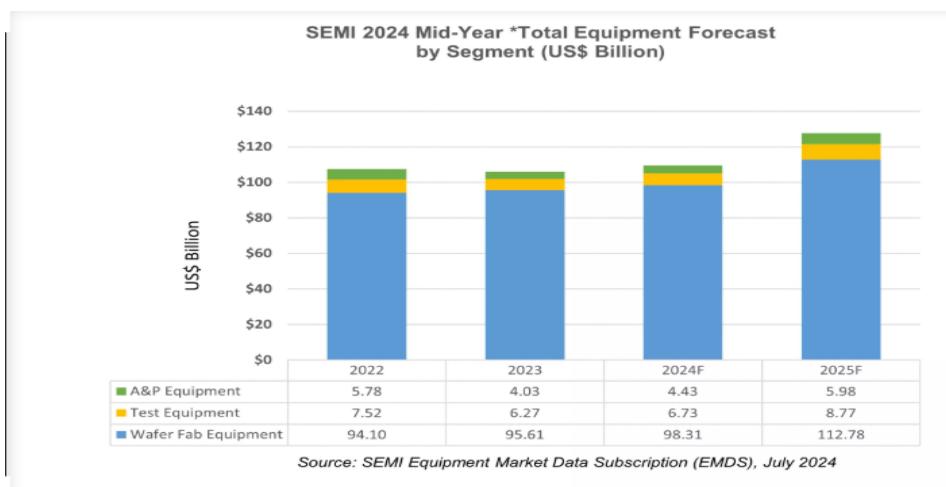
在晶圓製造廠的建設方面，預計 2024 年全球將有多座新廠開始興建。其中，美洲地區在政府投資的推動下，預計將新增 6 座晶圓廠，產能同比增長 6%，達到每月 310 萬片晶圓。歐洲和中東地區則預計將有 4 座新廠投產，進一步推動當地半導體產業的發展。

此外，SEMI 預測 2024 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將增長 8%，達到 1,110 億美元，並預計 2025 年將再增長 4%，達到 1,160 億美元。其中，晶圓代工領域的投資將達到 590 億美元，同比增長 2%；記憶體領域的投資則預計增長 50%，達到 340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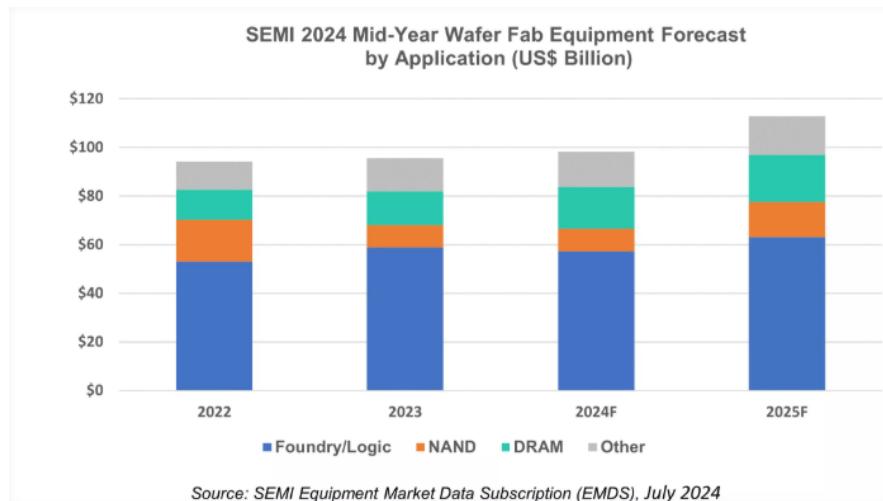


根據台灣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預估，由於半導體應用需求的增長以及地緣政治因素，全球晶圓廠擴建潮在 2022 年至 2025 年間預計將持續，估計會新增 41 座新廠動工。在台積電、三星、英特爾、美光、德州儀器等大規模投資美國擴產的影響下，未來三年美國新增晶圓廠的總數將達到九座，其中包含八座 12 吋廠和一座 8 吋廠。地緣政治因素促使各國對本土半導體生產的意識提高，半導體資源逐漸成為各國戰略物資。晶圓代工廠除了考慮商業和成本結構外，還必須考慮各國政府的補助政策，滿足客戶對本地生產的需求，同時又要保持供需平衡。因此，未來晶圓代工廠的營運關鍵將在於產品的多元性和定價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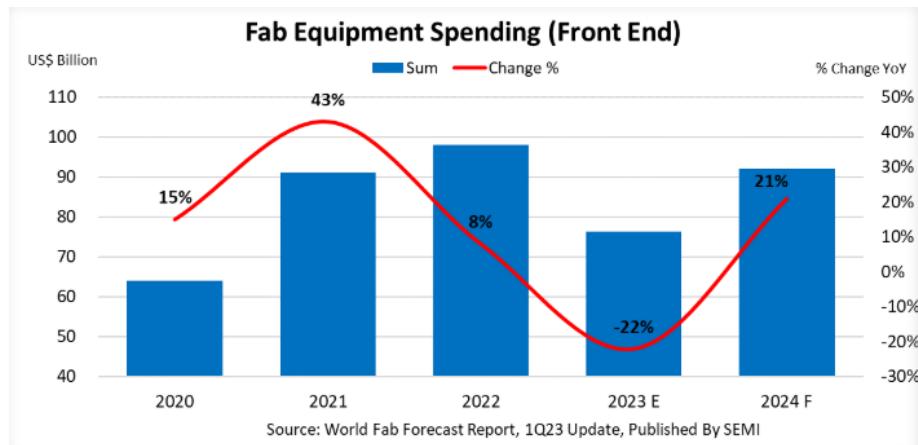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值



展望 2024 年，SEMI 預估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將復甦，總銷售額將增長 14.48%，其中晶圓廠製程相關機台的成長率預計達 14.8%，為三大類別設備中最為顯著。這顯示出，隨著庫存調整結束，市場需求回升，半導體設備支出將重新增長。



在地區分佈方面，台灣預計將持續引領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2024 年總額較 2023 年增加 4.2%，達到 249 億美元。韓國排名第二，總額 210 億美元，同比成長 41.5%；中國則排名第三，投資額維持與 2023 年相當的 160 億美元。美洲地區預計在 2024 年投資達到創紀錄的 110 億美元，同比成長 23.9%；歐洲和中東地區的投資額預期也將續創新高，支出總額增加 36% 至 82 億美元。



整體而言，全球半導體產業在 2024 年將持續快速擴張，晶圓廠的建設和產能的提升將滿足市場對高效能運算 (HPC) 、汽車電子等領域日益增長的需求。

根據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的最新預估，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將首度突破新台幣 5 兆元大關，達到 5.3151 兆元，年增幅達 22.4% 。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也預估，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將達到 4.17 兆元新台幣，年成長 13.6% ，供應鏈將走出高庫存陰霾。

台灣經濟研究院則預估，2024 年台灣半導體業整體產值將達到 5.11 兆元新台幣，年增率為 17.7% ，高於全球 13.1% 的增長水準。

近年來全球、台灣半導體產值及細項行業之概況

產業項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E)	
	金額	年增率	金額	年增率	金額	年增率	金額	年增率	金額	年增率
IC產業產值	32,222	20.9	40,820	26.7	48,370	18.5	43,428	-10.2	51,134	17.7
IC設計業	8,529	23.1	12,147	42.4	12,320	1.4	10,965	-11.0	12,617	15.1
IC製造業	18,203	23.7	22,289	22.4	29,203	31.0	26,626	-8.8	32,014	20.2
晶圓代工	16,297	2.1	19,410	19.1	26,847	38.3	24,925	-7.2	29,932	20.1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906	19.4	2,879	51.0	2,356	-18.2	1,701	-27.8	2,082	22.4
IC封裝業	3,775	9.0	4,354	15.3	4,660	7.0	3,931	-15.6	4,344	10.5
IC測試業	1,715	11.1	2,030	18.4	2,187	7.7	1,906	-12.8	2,159	13.3
IC產品產值	10,435	22.4	15,026	44.0	14,676	-2.3	12,666	-10.2	14,699	16.1
全球半導體市場	4,404	6.8	5,559	26.2	5,741	3.3	5,268	-8.2	5,958	13.1

整體而言，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預計將迎來顯著成長，產值有望突破新台幣 5 兆元大關，年增幅在 13.6% 至 22.4% 之間，顯示台灣在全球半導體市場中的重要地位將進一步提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業務及產品屬於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而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主要分為三大部分：

第一部份 製程機台：

如前段製程的蝕刻機、PVD、CVD 鍍膜機、離子植入機、或後段的清洗機等等；主要廠商為 Applied Materials、Lam Research、TEL.. 等等。

第二部份 零部件：

指的是構成製程機台的組件，如真空間閥門、氣體流量計、壓力計、真空 pump、射頻電源、匹配器、電漿源、臭氧產生機等等。主要的廠商如 MKS、VAT、Advanced Energy... 等等。

第三部份 技術服務：

半導體製造需要高性能、高妥善率的設備，因此必須持續進行高效率的製程機台及零部件的維護及維修。另一方面也需要對既有設備及零部件持續進行改善提高性能及妥善率。這方面除了製程機台原製造商提供服務外，同時由此產生專注在提供專業技術服務的公司。隨半導體產業的大規模成長技術服務已成為重要產業。

以產業而言，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和半導體生產商構成上下游的關係，而本公司的業務包括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的“技術服務”及“零部件”兩個部分，銷售對象可為半導體製程機台公司或半導體生產公司，目前本公司前 10 大客戶多為國際半導體製程機台設備與半導體生產公司。

就產業上、中、下游關係，說明如下：如客戶是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本公司即是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之供應商。如此本公司與半導體製程機台製造商、半導體生產商構成上、中、下游的結構。如客戶是半導體生產的公司，則本公司屬於上游的供應鏈。

如果以產品製造而言，本公司製造半導體製程部件及副系統如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原材料如金屬、塑料、金屬部件、電子元件之供應商及提供機械加工服務的供應商為上游，本公司則為中游，而下游終端客戶則為全球各大半導體設備製造商及半導體生產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射頻電源、臭氣產生器、遠端電漿源，其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A. 射頻電源

在半導體製程中射頻電源的用途主要在於激發電漿及提供製程晶圓的偏壓。而在半導體製程有提高電漿密度及降低電漿電位的發展趨勢，解決方案是提高射頻功率源的輸出頻率，由現行 13.56 MHz，提高到 27 MHz，甚至更高。如在學術研究上已有探討利用 500 MHz 的蝕刻製程，結果顯示在蝕刻的方向性有非常

好的表現。而在晶圓的偏壓方面，則以產生高精度的小脈衝式的訊號為方向，希望使得入射離子能量分佈減少，以提高蝕刻選擇性。除此之外，因應節能要求，高效率(>80%)已是必要的性能。

B. 臭氧供應系統

在半導體製程發展中發現提高臭氧濃度具有優勢，例如在 ALD 中，高濃度臭氧可大幅降低製程溫度，及提高成膜的品質。另一方面，在現行技術中使用混合少量 N_2 氣體以提升臭氧濃度的方法在有些新製程中不被接受，因為會產生 NO_x 造成問題。針對如何無混合 N_2 氣體並產生高濃度臭氧是臭氧供氣系統的趨勢。

C. 遠端電漿源

現行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遠端電漿源系採用 400 kHz switch power 技術以電感偶合的機制產生高密度電漿，進而有效解離高流量 NF_3 氣體 (>90%) 參與製程反應。另一方面為防止電漿中的氟活化粒子和金屬腔反應，必須採取陽極化的技術在腔體表面形成保護的氧化膜。但因為反應氣體溫度可超過 2000 度，陽極膜極易損壞，造成放電及產生微粒污染。在電漿激發機制方面，電感偶合的機制必須在一定電漿密度下才能達到，而當操作條變化時，如導入反應氣體超成壓力短時間變化，電漿密度下降，此時電感偶合條件不足，系統會轉為電容偶合，如此電漿濃度下降，可造成 NF_3 解離降低，甚至電漿熄滅。因此技術發展上以研發出能耐高溫 NF_3 電漿環境的保護膜，及新機制提高電漿穩定度是重點。

針對前述三項產品之技術發展趨勢正是本公司研發重點，現已專案執行中，部份專案已有成果。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的業務包括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技術服務"和"零部件"兩個部分。下面將對這兩個部分的競爭情況進行分析：

A. 技術服務

在技術服務方面，本公司擁有廣泛的客戶群，包括國內所有半導體和光電廠，以及國際知名公司如 Intel、Micron 和 Panasonic 等。本公司在技術服務項目上已成為客戶供應鏈的重要一環，具有競爭優勢並在一定市場佔有率。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公司成為國際半導體設備大廠臭氧產生器的全球唯一合作技術服務廠商，這進一步增強了公司的競爭地位。

此外，在關鍵製程組件方面，本公司擁有技術領先優勢。除了在臭氧產品方面具有優勢外，與國外廠商的技術合作亦使得本公司在 E-chuck (靜電吸盤) 的技術服務領域擁有競爭優勢。這些優勢讓本公司能夠提供高質量的技術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取得優勢地位。

B. 零部件(品牌產品)

本公司在半導體設備部件方面的主要產品包括射頻電源、臭氣產生器和遠端電漿源。雖然這些領域仍由國際大廠主導市場，但本公司通過長期技術服務相關產品和與客戶的密切互動，深刻了解國際大廠產品的缺點。因此，本公司針對客戶需求提出解決方案並進行相應的產品設計，開發出擁有特性和優勢的品牌產品。

例如，本公司研發了高效節能的射頻電源，以滿足客戶對節能的要求，在與國際品牌相比較後贏得了市場。雖然本公司無法在所有領域與國際大廠全面競爭，但在特定產品領域的研發成果取得了市場上的重點突破。

綜上所述，本公司在半導體製程設備產業中擁有優勢的技術服務和特點突出的品牌產品。通過成為客戶供應鏈的重要一環，與國際知名公司的合作，以及在特定產品領域的技術領先地位，本公司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保持著一定的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專注於射頻/微波、電漿技術及應用、高電壓、電子電路及微處理器控制等高科技領域，作為核心技術。我們提供半導體製程相關的遠端電漿源、射頻電源、微波源、臭氧產生器等關鍵系統的零部件供應和技術服務。這些產品是國際級領先大廠的半導體設備，因此所涉技術層次非常高，本公司必須與這些技術水平對接，才能有效解決相關產品的問題。

在技術層面，本公司涉及高功率射頻放大電路、高密度電漿激發電路及反應腔製造、臭氧高電壓高功率振盪功率源等等。這些領域的研發需要高度專業的技術知識和豐富的經驗。

為了保持技術領先地位，本公司擁有台灣、大陸、日本和美國的專利技術。此外，與多個學術單位進行合作計畫，能夠更快速地掌握相關技術並提升研發競爭力。

在研究發展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研發具有優勢的自有品牌產品，並希望為台灣在半導體設備自主化方面做出貢獻。我們的研究方向包括：

- A. 高頻高效率射頻電源：研發高頻率和高效率的射頻電源，以提高設備性能和能源利用效率。
- B. 高濃度無N2之臭氧供氣系統：開發高濃度且無氮氣(N2)的臭氧供應系統，以確保製程的穩定性和高品質的產品。
- C. 高穩定性低粒子汙染之遠端電漿源：研製具有高穩定性和低粒子汙染的遠端電漿源，以確保製程的精密控制和良好的製程品質。

這些研究方向將有助於本公司在技術創新和產品開發方面取得優勢，並為半導體設備產業的進步做出積極的貢獻。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2 月 28 日	
	人數	比例 (%)	人數	比例 (%)	人數	比例 (%)
博 碩 士	9	10.5	2	9.1	3	15
大 專	10	36.8	8	36.4	7	35
高 中	0	52.6	12	54.5	10	50
合 計	19	100	22	100	20	100

3. 最近 5 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究費用	13,874	22,624	36,285	36,581	46,571
營業收入	470,506	590,581	752,648	727,750	760,258
佔營業收入比例 (%)	2.95	3.83	4.82	5.03	6.13

4. 最近 5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產 品 名 稱
109 年	● ACME RF Power System(半導體製程所需射頻電源系統)
111 年	● AOS 6800 Ozone System (臭氧供應系統)
11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濃度臭氧生成反應腔 ● 臭氧發生系統主控模組 ● 高濃度臭氧壓力調節閥(SEMI S2 認證中) ● 高濃度臭氧傳感器(SEMI S2 認證中) ● 高濃度高流量臭氧供應系統 (目前正在進行產品功能驗證中) ● 既有遠端電漿源相關控制電路改善方案 (目前正在進行可靠性驗證中)
11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OS 6800 19 吋 Ozone System ● AOS660 大流量臭氧產生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業務發展從創業初期以技術服務為主，到現階段以技術服務與推展自有品牌產品為重點，再下一階段目標則是建立品牌，並成為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商 OEM 及 ODM 夥伴。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擴展技術服務

在短期內，著重向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商和半導體生產客戶推展核心技術的技術服務。這需要與客戶建立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了解他們的需求和挑戰，並提供量身定製的解決方案。重點是快速建立市場聯繫，增加曝光度，以及贏得客戶信任，成為客戶在技術服務上的首選解決方案提供者。

B. 推廣自有品牌產品

針對國際大廠產品的弱點，推廣公司自有品牌產品。這需要進行充分的市場調查和競爭分析，確定自有品牌產品的優勢和獨特之處。隨著客戶對自有品牌產品的肯定，逐步擴大市場滲透率。這也可以藉此機會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加公司在半導體行業的影響力。

C. 成為領導品牌

專注於發展半導體製程射頻電源、臭氧供氣系統及遠端電漿源的領導品牌。這些領域在半導體製造過程中至關重要，市場需求穩定。通過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的要求，進一步鞏固公司在這些領域的地位。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建立品牌貢獻台灣半導體自主化

著重於品牌建立，以向國際市場展示台灣在半導體設備自主化方面的貢獻。這包括在行業會展上展示技術創新、參與國際標準制定，以及發表專業論文等。通過這些行動，公司可以在國際舞台上獲得更多認可，樹立品牌形象，進一步拓展全球市場份額。

B. 成為供應鏈中的重要環節

推動品牌效應，使公司成為國際半導體系統設備供應鏈中的重要環節。這涉及與更多 OEM/ODM 廠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確保在供應鏈中的地位穩固。同時，公司也持續不斷加強在技術研發和創新方面的投入，以保持競爭優勢。

C. 佈局海外市場

面對半導體產業的全球化趨勢，公司與重要客戶合作，佈局海外市場。這包括在海外建立技術服務中心、銷售據點和合作夥伴網絡，以滿足當地客戶的需求。通過在全球範圍內擴大業務，公司可以分散風險，開發新的增長機會。

D. 推動國際合作及併購策略

為了取得更多的技術和市場份額，公司將推動國際合作及找尋併購機會。藉與其他在相關領域的國際公司進行合作，可以共享資源和技術，加速創新和發展。同時，通過併購具有相關技術和市場份額的公司，可以快速擴大業務規模，實現向國際級公司的發展目標。

以上是從業務推展角度擴大所提出的短期和長期發展計畫，旨在幫助公司在半導體行業中取得競爭優勢，並在國際市場上獲得更多機會和成就。這些計畫需要緊密合作，持續創新，以及不斷學習和調整以應對變化的市場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 貨 金 額	%	銷 貨 金 額	%
內 銷	594,580	81.71	503,035	66.17	
外 銷	亞 洲	91,584	12.58	222,707	29.29
	美 洲	36,273	4.98	32,521	4.28
	歐 洲	5,313	0.73	1,995	0.26
	小 計	133,170	18.29	257,223	33.83
合 計	727,750	100.00	760,25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在技術服務方面，本公司業務範圍為國內半導體相關產業之公司，客戶群不乏知名半導體大廠，在相關產品上有一定的市場佔有率。而在國際市場上雖然已進入國際大廠如 Intel、Micron 及 Panasonic 等，但市佔率仍然較弱。在國際系統設備製造商方面，本公司成為國際大廠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之供應商。本公司於 2025 年初熊本廠區開幕加上歐美地區布局，將能有效提升海外市場之佔有率。

在品牌產品方面，本公司的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系統 (ACME)已成功使用在重要國際品牌 HDPCVD(高密度電漿輔助化學氣相沉積)製程設備上，在全球市場上成為替換原有電源系統的主要選項， 2024 年底系統安裝套數超過 250 套。

在 ALD 臭氧供氣系統方面，市場推廣順利，一年內已銷售超過 30 套。但在相關市佔率上很小，屬於初期階段。另一方面，遠端電漿源(RPS)則尚在市場驗證期，尚未銷售。

本公司半導體設備部件方面主要產品為射頻功率源，臭氣供氣系統，遠端電漿源，在這方面至今仍然是國際大廠的市場，但本公司基於長期技術服務相關產品及和客戶的互動中，深知國際大廠產品的缺點，針對客戶需求提出解決方案及設計，故品牌產品皆有其特性及優勢。例如針對客戶節能的要求，研發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 Acme，在和國際品牌評比後贏得市場。本公司雖然無法和國際大廠做全面的競爭，但在特定產品上研發出特點，尋求重點突破取得市場，可望進一步提升其於全球之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技術服務及自有品牌產品之市場未來需求及成長在於半導體產業未來發展，而半導體產業是全球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在許多領域都扮演著關鍵角色，包括資訊科技、通訊、工業、汽車、醫療保健等。隨著全球經濟的持續成長，半導體產業也將保持強勁的成長勢頭。

半導體產業的成長主要由以下因素驅動：

- 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

隨著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對半導體的需求也隨之增加。智慧型手機是半導體最大的應用市場，其次是個人電腦、平板電腦和其他消費電子產品。

- 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

隨著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半導體產業也將保持強勁的成長勢頭。汽車電氣化和自動化是推動半導體產業成長的重要因素。在工業領域，半導體被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機器人和其他領域。

-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也將推動半導體產業的成長。5G 將需要大量的半導體，而人工智能將需要更高性能的半導體。

-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也將推動半導體產業的成長。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將使半導體的性能和功耗進一步提高，並降低成本。

然而，半導體產業也面臨一些挑戰，例如：

- 價格波動

- 貿易爭端

- 安全威脅

儘管面臨這些挑戰，半導體市場仍預計將在未來幾年繼續成長。以下是半導體產業未來發展的幾個趨勢：

- 需求增長：隨著全球經濟的持續成長，對半導體的需求將持續增長。

- 技術創新：半導體技術將繼續創新，以滿足日益複雜的應用需求。

- 產能擴張：半導體產業將繼續擴大產能，以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

- 供應鏈重組：半導體產業的供應鏈將重新組合，以應對全球化和貿易爭端的挑戰。

- 安全威脅：半導體產業將面臨來自國家安全的威脅，需要加強安全措施。

綜觀上述，預期未來半導體市場持續成長帶動下，本公司之技術服務及產品之市場未來需求及成長應深具前景。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擁有全球國際大廠客戶及利基型產品優勢

本公司在技術服務方面擁有獨特的競爭優勢，成為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供應商的策略夥伴，並獲得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的之供應商。我們的前十大客戶包括全球最大的半導體設備商和晶圓代工廠，其業務佔公司營收的 70% 以上，為公司穩定增長的主要驅動力。

在品牌產品方面，本公司成功開發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系統 (Acme)，並已在重要國際品牌 HDPCVD 設備上成功應用。這項創新產品已成為世界市場上替換原有電源系統的主要選項，在 2024 年底已安裝超過 250 套。

B. 提供卓越的售後服務體系

本公司不僅提供卓越的產品，還提供整套服務，從與客戶接觸開始，就協助客戶充分利用現有的生產資源，並協助建立整套改善方案，以降低成本。在售後服務方面，本公司優先保障客戶權益，所有產品提供一年保固期，並提供快速的技術支援解決方案，強化客戶黏著度，以建立穩定、良好的合作關係。

C. 擁有研發競爭力並結合外部研究能量

本公司研發團隊具有豐富的經驗和自主技術能力，成員來自 UCLA、清大等知名學府，以及半導體國際設備商領先大廠。此外，我們與學界、工研院和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等研究單位合作，進一步提升研發競爭力。目前已有與清大和工研院的研發案合作，同時與日本百年企業和美國國際大廠合作科技專案，有助於我們的國際化發展。

D. 海外市場策略佈局

我們的策略佈局著眼於競爭利基，以加速在全球市場的佔有率：

- a. 我們積極開拓中國大陸市場，並在上海設立子公司，提供本土化服務，以因應中國市場的龐大商機。
- b. 韻應國內重要客戶在海外建廠的需求，我們計畫於 2023 年下半年在日本和美國建立分公司，以進一步擴大海外市場份額。
- c. 同時，我們也將透過代理商進行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的業務開發，以全面佈局亞洲市場。

透過這些競爭利基的策略，本公司將在半導體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同時拓展全球市場，實現可持續增長和長期成功。

(2)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A. 半導體產業持續快速發展需求強勁

半導體市場預計將以10.4%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成長至2028年。成長主要由以下因素驅動：

- 智慧型手機和其他可穿戴設備等消費電子產品的普及
- 汽車和工業等其他垂直領域對半導體的需求增加
- 5G 和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發展
- 半導體製造技術的進步

在國內外半導體廠持續擴展，預計半導體設備零組件及維修市場將持續穩定之成長。

B. 接軌國際系統設備大廠供應鏈

本公司成為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供應商的策略夥伴，是其全球唯一臭氧產生器技術服務之供應商。近期亦將成為該廠商重要射頻組件之OEM及ODM夥伴。此項合作將成為公司在技術及市場的長期發展之穩定動能。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關鍵電子零件供應不穩定及通膨形成營運挑戰：

a. 電子零件斷鏈：

Covid-19疫情造成部分電子零件供應不穩定，公司可提高材料安全庫存量以應對，同時尋找替代品以減輕零件斷鏈的壓力。

b. 材料成本上升：

應對通膨造成的材料成本上升，公司可以協調與客戶調整定價，以降低通膨對營運的影響。

B. 國內大廠磁吸效應，招人不易：

a. 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良率：

透過製程優化，公司可以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良率，減少對人力的需求，降低營運成本。

b. 引進自動化機器設備：

導入自動化機器設備以取代部分人工工作，同樣可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提高生產效率。

c. 加強產學合作及學生實習計劃：

積極與學術界合作，吸引更多人才，提高公司的競爭力。

藉由充分了解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公司可以針對不同情況制定適切的因應對策，以確保在半導體市場持續成長並保持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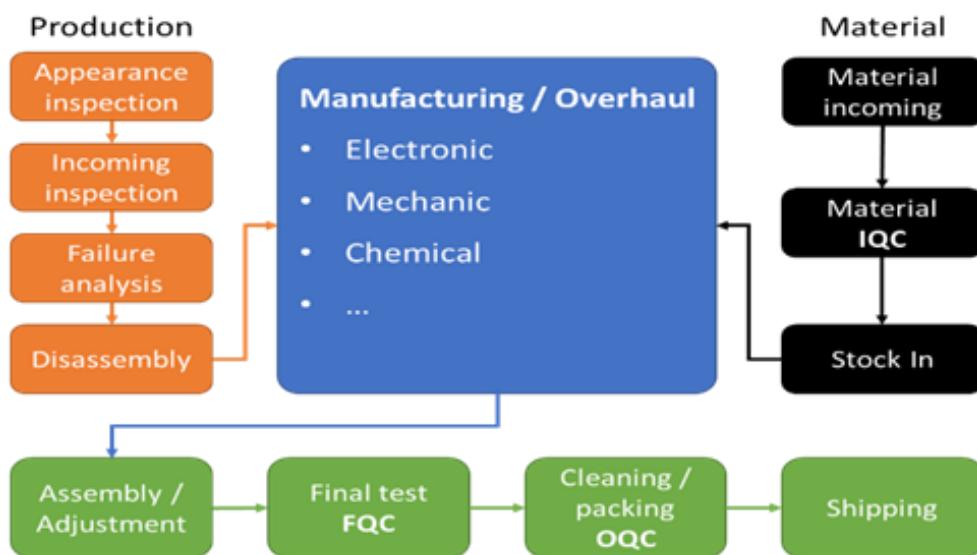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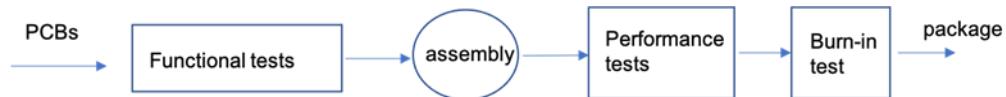
產 品 類 別	用 途
半導體設備副系統技術服務	半導體製程設備腔體周邊副系統維修及功能改善，涵蓋高/低頻之高電壓/高功率電源及匹配器、臭氧系統、遠程電漿源、晶圓研磨、晶圓傳送及製程監控系統。皆使用於半導體製程中。
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	用於半導體 CVD 製程中。
先進臭氧供氣系統	用於半導體 ALD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原子層沉積製程)。
遠端電漿源	應用於在半導體製程，包括 CVD 腔體清潔、沉積鍍膜、去光阻。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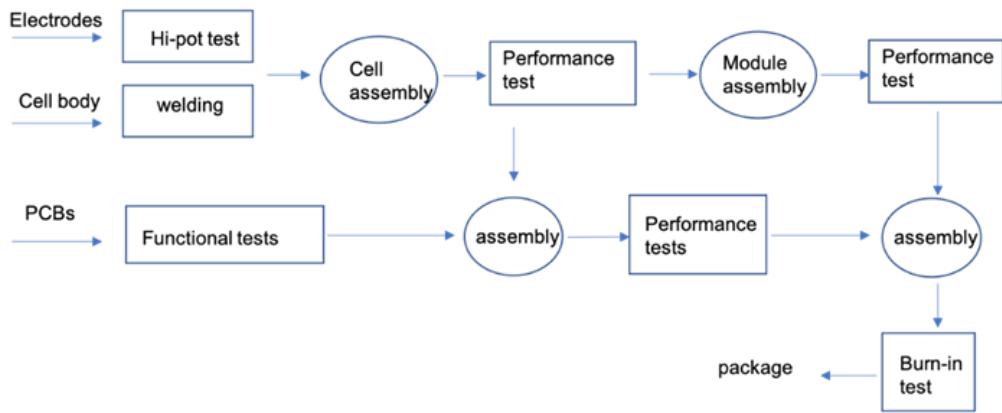
A. 半導體設備副系統維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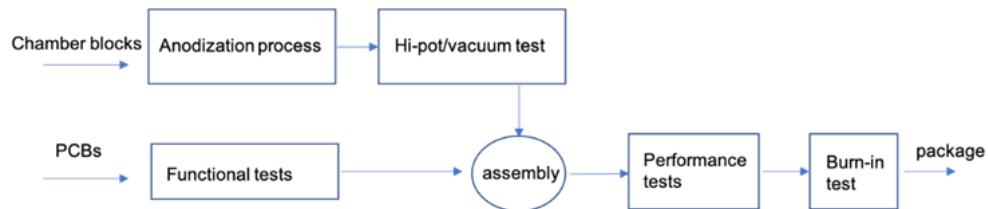
B. 高效率節能射頻電源



C. 臭氧供氣系統



D. 遠端電漿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為因應公司主要原物料的需求，我們採取了以下供應狀況規劃：主要原物料包括高功率電源、電漿、臭氧及量測系統用料，其中包含電子及機構料件。我們從多家經過供應商審查機制的廠商中獲取這些原物料，以確保品質和交貨穩定。

為確保供應的穩定性，我們採用分散的採購來源策略，這樣可以降低因單一供應商而導致的缺貨風險。此外，我們嚴格要求供應商遵循商業誠信和道德標準，並進行持續評估，以確保我們致力於永續經營。

這些措施將有助於確保我們的原物料供應充足，同時保持優良的品質和可靠的交貨期限，以支持公司的順利運作。我們始終以堅持高品質的產品和可持續發展為目標，並積極與供應商建立穩固的合作夥伴關係。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133,219	43.44%	無	甲供應商	168,497	53.20%	無
2	其他	173,427	56.56%		其他	148,251	46.80%	
	合計	306,646	100.00%		合計	316,748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為甲供應商，主要進貨原料為半導體射頻電源產生器。變動原因為因應終端客戶之需求成長，進而增加甲公司進貨金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13,579	16%	無	A 客戶	210,076	28%	無
2	B 客戶	80,409	11%	無	C 客戶	74,996	10%	無
3	其他	533,762	73%		其他	475,183	62%	
	合計	727,750	100%		合計	760,258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整體而言，主要銷貨客戶變動情形不大。A 客戶和 C 客戶 113 年度之銷貨金額增加，係因本公司業務發展從創業初期以技術服務為主，到現階段以推展自有品牌產品為重點，配合公司銷售政策及產能配置，目前自有品牌產品的銷售會較前期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02 月 28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83	77	70
	間 接 人 工	99	83	90
	合 計	182	160	160
平均年歲(歲)		35	35	36
平均服務年資(年)		4.2	4.8	5.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2.7	3.1	3.1
	碩 士	9.3	12.5	11.9
	大學(大專)	69.8	66.3	66.3
	高 中	17.6	17.5	18.1
	高 中 以 下	0.5	0.5	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相關事業廢棄物皆依當地法規委請合格清運廠商處理，水污染防治已取具污染排放許可證及依相關法令繳納污染防治費用，無對環境造成污染之疑慮。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劃之推展，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每年均訂定福利預算與計畫，以合理有效運用職工福利金。公司內部現行福利措施要項計有生日禮金、福委會各式活動(員工旅遊/員工聚餐)、婚喪喜慶津貼、差旅保險、依照法令之休假制度、年終獎金、績優人員分紅入股等。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視公司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業在職訓練課程與管理課程，包括：內部教育訓練及不定期外部訓練，整合企業內外資源，有計劃的培育人才，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及兼具挑戰性之人才，進而提高工作績效，達成公司經營目標。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1) 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件前之工作年資。

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2) 退休條件

退休可分為自請退休與強制退休，各項標準如下：

(1)自請退休之條件：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之條件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a. 年滿六十五歲者。
 -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 勞工年滿六十五歲強制退休之年齡，得由勞雇雙方協商延後之；勞工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依照勞基法 54 條第 2 項規定，得由事業單位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程序

- A. 退休申請：
 - a. 自請退休者，退休申請人應於預定離職三十日前向管理單位領取「員工離職申請書」辦理。
 - b. 強制退休者，單位主管應向管理單位領取「員工離職申請書」辦理。
- B. 退休審核：依核決權限核准後送管理單位辦理。
- C. 退休手續：退休之員工於離職前，須按照「員工離職移交清單」辦理離職交接手續。
- D. 退休金核發：退休金給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內部溝通，除召開勞資會議以及員工溝通會議外，公司內部亦開放各種溝通管道，管理階層與員工均互相尊重，並提供意見改善，為公司成長而共同努力。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項規定皆依政府法令訂定，訂有完善之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規範，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制度內容，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由資訊單位進行維護工作，且資訊安全工作由資訊單位負責規劃、執行與控管。
2.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說明如下：
 - (1) 針對人員之調動、離職或退休，取消或修改其相關之系統權限。
 - (2) 禁止員工透過網路收發或下載與未經授權使用之軟體及其它不當軟體，以避免佔用網路資源及電腦病毒感染風險。
 - (3) 重要的資產（軟體、硬體）由專人負責。
 - (4) 建置資產清冊且隨時更新。
 - (5) 建置防火牆及防毒機制，以防止駭客或電腦病毒之侵害。
 - (6) 對於外來及內容不確定的磁片在使用前，作電腦病毒掃瞄。
 - (7) 對重要的檔案及資料定期備份。
 - (8) 備份資料異地存放於安全場所。
 - (9) 媒體儲存的資料不再繼續使用時，將儲存的內容消除。
 - (10) 對於多人使用之資訊系統，建立使用者帳號申請制度。
 - (11) 帳號與密碼依照帳號密碼管理辦法適當管理。
 - (12) 密碼定期更新，設定密碼設定規範，以避免遭挪用或剽竊。
 - (13) 測試及正式作業之資料庫做區隔。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03/03~115/03/02	外匯避險	無
融資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03/03~115/03/02	短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3/06/20~114/06/19	短期借款	無
融資合約	彰化銀行	113/05/20~114/04/30	短期借款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778,669	1,034,599	255,930	3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494	16,903	(4,591)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031	268,536	7,505	3
無形資產	10,457	8,547	(1,910)	(18)
其他資產	56,935	59,308	2,373	4
資產總額	1,128,586	1,387,893	259,307	23
流動負債	184,960	194,017	9,057	5
非流動負債	28,098	19,765	(8,333)	(30)
負債總額	213,058	213,782	724	0
股本	306,033	336,033	30,000	10
資本公積	434,535	654,696	220,161	51
保留盈餘	176,078	179,937	3,859	2
其他權益	(1,118)	3,445	4,563	(408)
權益總額	915,528	1,174,111	258,583	2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係因 113 年度現金增資 236,353 仟元 (3,000 仟股)所致。 2. 資本公積增加：係因現金增資發行溢價所致。 3. 其他權益增加：係因匯率變動造成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4. 權益總額增加：因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及匯率變動造成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		727,750	760,258	32,508	4
營業毛利		285,474	269,874	(15,600)	(5)
營業利益		124,142	98,494	(25,648)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3	11,177	10,574	1,754
稅前淨利		124,745	109,671	(15,074)	(12)
本期淨利		102,918	89,548	(13,370)	(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1,192	94,111	(7,081)	(7)
最近二年度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營業利益減少：係因研究發展費用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113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係依據歷年來之實際銷售狀況、考量未來市場需求變化及公司營運目標，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金 額	增 (減) 比 例 %
營 業 活 動	107,921	101,288	(6,633)	(6)
投 資 活 動	(10,572)	(23,288)	(12,716)	(120)
籌 資 活 動	(39,851)	142,880	182,731	459

變動分析：

- 1.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係因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 2.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係因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及融資 活動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548,412	105,950	(67,362)	587,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係預計114年度營收成長，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主係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現金增資(員工執行認股權)。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技術密集產業，資本支出不大，113 年度廠房、設備支出 25,444 仟元，占 113 年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淨額 268,536 仟元約 9%，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因業務所需，設有轉投資公司如下，並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以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等規範並能落實各項管理機制之執行，以使各轉投資事業能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政策	直(間)接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二手設備商客戶	100%	4,497	營運狀況正常	—	—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控股公司	100%	7,191		—	—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維修與銷售中心	100%	7,165		—	—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機台設備代理買賣	15.18%	1,762		—	—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與維修服務	100%	(1,266)	尚在建置廠房階段	115 年度量產驗證後，始可創造營收及獲利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在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著重三方向：

1. 建置良好研發環境，持續發展關鍵電源部件。
2. 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建構先進製程關鍵部件之技術服務維修能力。
3. 建置技術服務工程大數據分析環境，提升技術服務維修良率。

明遠行業屬性為輕資本支出但高技術密集，需整合電漿、臭氧、射頻、微波、高電壓、微機電、電子化學..等各項不同領域技術，公司發展上著重人才培育與團隊技能整合，以技術維修服務為營運基礎，發展自有品牌業務為成長動力，期許能在台灣半導體設備國產化的趨勢下，取得關鍵位置。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1,306仟元及685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18%及0.09%，所佔比例不高，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明顯。本公司負債比率低，營運獲利穩定、財務結構健全，且與銀行一直維持的良好往來關係，故可爭取較佳利率水準，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而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匯率：

本公司112年度及113年度兌換淨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2,119)仟元及7,286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29%)及0.96%，所佔比例不高，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部份進銷貨為國際貿易，整體外幣計價交易日趨重要，因此匯率變動對財報獲利穩定度有一定影響。對於匯兌變動，採下列因應措施：

- (1) 採自然避險政策，並控管公司淨部位在一定比例之下。
- (2) 隨時蒐集匯率趨勢資訊，並參考專業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適時調整外幣淨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膨會影響整體消費力道與半導體景氣。本公司隨時觀察市場景氣與客戶擴產、稼動、庫存水位等指標，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研判通貨膨脹與景氣變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管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

本公司財務政策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研發重點產品	計畫	目標
半導體製程 臭氧供氣系統	(1) 次世代臭氧反應腔開發。 (2) 高功率驅動電源系統開發。	
半導體用臭氧產生器維修	(1) 傳統臭氧反應腔延壽維修技術開發。 (2) 傳統臭氧反應器驅動電源壽命改善替代方案開發。 (3) 次世代臭氧產生器產品維修技術開發。 (4) 臭氧產生器維修與延壽關鍵功率元件研究。 (5) 次世代臭氧反應腔零組件發展	
遠端電漿源	(1) 控制系統開發。 (2) 運用新物理機制研發高穩定性高性能之遠端電漿源系統發展。	
半導體製程電源	(1)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高功率節能射頻電源機組。 (2) 開發半導體製程使用之微波電源。	
遠端電漿源設備維修	(1) 次世代與端電漿源維修技術發展。 (2) 維修用關鍵功率元件開發。 (3) 反應腔替代方案開發。	

2.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據市場長期需求所規劃的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近年約佔營業收入之 6%，為確保本公司競爭優勢，將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提高未來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比重約 8% 至 10% 間，以強化研發新品之產出。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營運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之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便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技術、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且已制定資通安全政策，有效防止資料任意流出或外洩，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有影響公司危機管理之情事，且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專注本業經營，遵守法令規定，落實風險控管及維持企業形象，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若未來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併購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3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與建廠房規畫案，目前尚在觀察市場需求變化情勢，暨開發新市場的進度，預計114年度不會計畫進行擴充廠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售對象主要為國際半導體及設備大廠，除與既有客戶建立良好而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亦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採購原料為金屬、塑料、金屬部件及電子元件，對於供應商的選擇，係以產品交期、品質及價格為考量，以符合客戶需求。本公司與國內外供應商皆已建立長期良好關係，並採策略聯盟方式，為雙方創造共同體之關係，分散進貨集中

之風險，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供貨狀況尚屬良好。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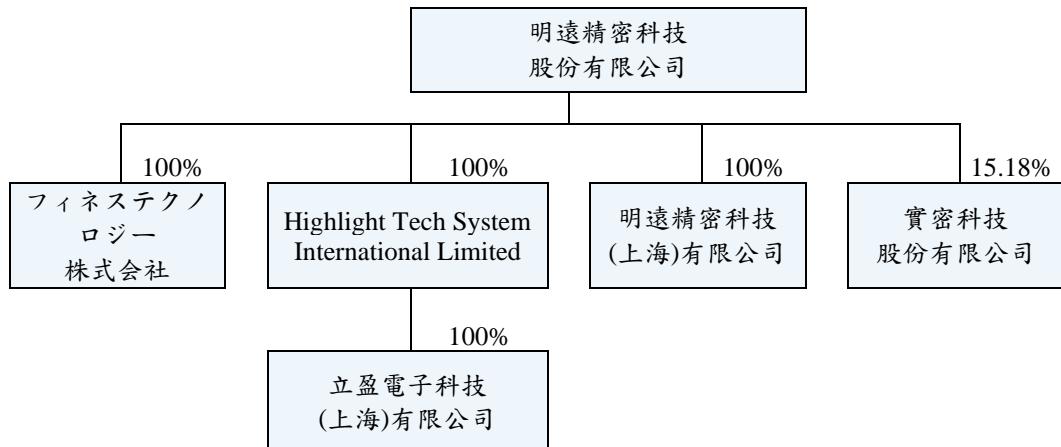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78 頁。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關係企業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7.08.21	上海市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 51 號	USD300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95.06.09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950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6.6.27	上海市寶山區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 51 號 4 樓 101 室	USD900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1.04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1 之 3 號 10 樓	NTD41,850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112.07.28	熊本縣菊池郡大津町大字陣内 1842 番地 3	JPY90,000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與維修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各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所營業務	各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往來情形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元件、機電設備維修及銷售等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主要銷售與服務大陸地區客戶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間接投資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主要銷售與服務大陸地區客戶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半導體及光電製程設備、檢測設備及太陽能電池片自動串焊機之銷售及維修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半導體設備關鍵子系統開發、進料、生產、組裝、測試、買賣與維修服務	詳如左欄「所營業務」所述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出資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明遠精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寇 崇 善	USD300 仟元	100%
	監事	洪 本 原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寇 崇 善	USD950 仟元	100%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寇 崇 善	USD900 仟元	100%
	監事	洪 本 原		
フィネス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	董事	寇 崇 善	JPY90,000 仟元	100%
實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吳 昇 憲	635,270 股	15.18%
	監察人	江 慶 偉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稅後 每股 盈餘(元)
明遠精密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9,836	42,527	9,010	33,517	46,234	4,858	4,497	註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146	80,933	—	80,933	—	(43)	7,191	註
立盈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29,507	121,430	41,388	80,042	95,173	7,243	7,165	註
寶密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41,850	171,818	59,575	112,243	106,400	11,652	11,609	2.77
フィネステクノ ロジ一株式会社	18,891	17,503	1,053	16,450	—	(1,205)	(1,266)	(140.64) 註

註：1. 該公司無對外發行股數。

2. 該公司 1 股面額 10,000 日元。

3. 本表資產、負債及權益相關數字以 113 年期末匯率 32.785 (美金)、4.5608 (人民幣) 及 0.2099 (日幣)換算新台幣。

4. 損益相關數字以 113 年年度平均匯率 32.112 (美金)、4.5099(人民幣) 及 0.2121 (日幣)換算新台幣。

7.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請參閱本年報第 78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寇 崇 善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6 日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寇崇善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